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提示性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义马铬渣综合治理发电工程已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公司将尽快组织工程建设，使项目早日建成投产。

鉴于本工程项目因前期报批文件不完善，国家发改委以【2005】1048号文将其列为停建待核准项目，根据有关部门相关要求，对这类项目可能会给予一定经济处罚。具体处理意见，有关部门将另行研究通知。如果本公司收到此类处理通知，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该工程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原预计效益尚存在不确定因素。

以上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4 月 17 日